


# 治理商业贿赂 理论与实践

**THEORY AND PRACTICE  
OF GOVERNING  
COMMERCIAL BRIBE**

主 编◎王维新

副主编◎宋卫国 刘子玉



中国方正出版社

# 治理商业贿赂理论与实践

Theory and Practice of Governing Commercial Bribe

主 编 王维新

副主编 宋卫国 刘子玉

中国方正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治理商业贿赂理论与实践/王维新主编, 宋卫国、刘子玉副主编.  
—北京: 中国方正出版社, 2008  
ISBN 978 - 7 - 80216 - 226 - 6

I. 治… II. 王… III. 商业—贪污贿赂罪—研究 IV. D924.392.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023298 号

---

## 治理商业贿赂理论与实践

---

责任编辑: 向晓静  
责任校对: 张 蓉  
责任印制: 郑 新

---

出版发行: 中国方正出版社  
(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41 号 邮编: 100813)  
发行部: (010) 66560933 门市部: (010) 66562733  
编辑部: (010) 59596602 出版部: (010) 66510958  
网 址: [www.FZPress.com.cn](http://www.FZPress.com.cn)  
责编 E-mail: [XiangXiaojing@fzpress.com.cn](mailto:XiangXiaojing@fzpress.com.cn)

---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蓝海印刷有限公司

---

开 本: 787 毫米 × 1092 毫米 1/16  
印 张: 25  
字 数: 357 千字  
版 次: 2008 年 4 月第 1 版 2008 年 4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

ISBN 978 - 7 - 80216 - 226 - 6

定价: 48.00 元

---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退换)

# 前 言

近年来，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进程的加快和经济成分多样化、利益主体多元化，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由于机制体制制度诸方面的原因，商业贿赂在一些行业、领域比较猖獗。它严重违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基本原则，破坏市场秩序，妨碍公平竞争和资源合理配置，影响投资环境；增加企业经营成本，造成国家税收减少和公有财产被侵吞；为假冒伪劣商品开了方便之门，直接损害广大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引发不少突发公共事件和其他社会问题。商业贿赂败坏社会风气，腐蚀党员、干部和企业从业人员，是滋生腐败行为和经济犯罪的温床，已经成为经济生活中的一个突出问题。只有坚决治理商业贿赂行为，才能维护公平竞争原则，构建社会信用体系，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进一步完善；才能有力地维护广大人民群众切身利益，推进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才能使国家树立良好的国际形象，在全球竞争中争取有利地位；才能更加坚决地惩治腐败，不断把反腐倡廉建设推向深入，解决发展面临的突出矛盾和问题，实现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

2006年以来，山东省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切实把治理商业贿赂专项工作作为反腐倡廉的重点，加强领导、强化措施、狠抓落实、取得明显成效。全省各级各部门扎实开展对不正当交易行为的自查自纠，广泛进行动员部署，深入调查摸底，认真查找问题，分类作出处理，积极加以整改，大量不正当交易行为得到纠正；围绕商业贿赂易发多发的重点领域和方面，抓住关键环节，拓宽投诉举报渠道，排查案件线索，强化办案手段，突破了一批性质恶劣、情节严重、影响面大的案件，依法惩处了

违法犯罪；坚持自查自纠、查办案件与建立完善长效机制同步进行，整体推进，做到突出问题同步治理，政策措施同步实施，制度建设同步设计，结合落实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实施纲要，研究分析容易滋生商业贿赂的深层次原因，深化体制改革和制度创新，努力构建防治商业贿赂长效机制。省委、省政府和各级党政机关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建立起党委统一领导、政府主抓、部门各司其职、群众积极参与、纪检监察机关牵头组织协调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加强宣传教育，把握舆论导向，大力营造良好社会氛围。正确把握政策界限，立足于既坚决治理商业贿赂，又注意维护正常的生产经营秩序、促进改革发展稳定，充分运用政策措施，推进专项治理工作健康顺利开展。经过全省上下共同努力，治理商业贿赂工作已取得阶段性成果。一些重点领域、重点方面的突出问题得到初步解决；各行业依法经营意识普遍增强，企业内控机制逐步完善，市场诚信体制初步建立；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普遍受到教育，廉洁勤政意识不断提高，对加强和改进监管工作更加自觉；人民群众监督意识普遍增强，社会正气得到弘扬。

治理商业贿赂是一项长期的任务。随着专项治理工作的深入，一些深层次问题逐步显现出来。商业贿赂滋生蔓延的原因十分复杂，既有历史因素也有现实因素，既有认识上的问题也有工作上的问题，而且还反映出一些管理体制上的弊端。要扎实推进专项治理工作，必须对商业贿赂及其治理工作深入调查研究，不断进行总结，以摸清其规律特点，探索有效治理的路子。从2006年下半年开始，省治理商业贿赂办公室组织各级各部门和专家学者开展了大量研究，形成了不少具有较高价值的理论研究和调研报告，研究范围包含了商业贿赂概念、特点规律、滋生蔓延原因，防治商业贿赂机制和政策界限，国外有益做法以及专项治理工作经验等多个方面。在此基础上选择汇集成《治理商业贿赂理论与实践》一书，力求对商业贿赂及其治理实践作出理论回答和阐释，对深入推进治理商业贿赂工作提供借鉴与帮助。

党的十七大报告指出，坚决惩治和有效预防腐败，关系人心向背和党的生死存亡，是党必须始终抓好的重大政治任务。治理商业贿赂作为反腐倡廉的一项重要工作，要以党的十七大精神为指导，继续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工作措施，加大办案力度，健全完善防治商业贿赂长效机制，不断把治理工作推向深入。相信通过各级各部门和社会各界的共同努力，一定能够更加有效治理和解决商业贿赂问题，营造出公平公正的市场环境，推动社会主义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等各项事业又好又快发展。

山东省治理商业贿赂领导小组

2007年12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 商业贿赂特点、产生根源及治理对策研究 ..... 省治贿办 / 3
- 商业贿赂滋生蔓延的主要原因研究 ..... 省委党校 / 13
- 我国商业贿赂滋生蔓延的原因探析 ..... 省社会科学院 / 29
- 商业贿赂的概念、特点与规律研究 ..... 山东行政学院 / 37
- 商业贿赂行为的法律定性初探 ..... 省交通规划设计院 / 58
- 浅析商业贿赂滋生蔓延的原因 ..... 烟台市治贿办 / 64
- 论商业贿赂的概念、特征和规律 ..... 中共潍坊市委党校 / 69
- 目前我国治理商业贿赂立法、司法方面存在的  
问题及对策研究 ..... 泰安市治理商业贿赂领导小组 / 77

## 第二部分

- 关于惩治商业贿赂机制研究 ..... 省检察院反贪局 / 91
- 论惩治商业贿赂犯罪的机制建设 ..... 省公安厅经侦总队 / 106
- 建设领域商业贿赂易发环节、特点规律及  
治理对策措施研究 ..... 省建设厅 / 117
- 浅析卫生领域商业贿赂政策界限 ..... 省卫生厅 / 121
- 商业贿赂案件发生特点、规律及查处手段研究 ..... 枣庄市治贿办 / 132
- 建立防治商业贿赂长效机制初探 ..... 省财政厅 / 139
- 完善企业内控机制 强化企业防治商业贿赂  
自律、监督机制 ..... 省经贸委 / 145



- 完善企业内控机制 构筑防治商业贿赂的制度  
 防线 ..... 省通信管理局治贿办 / 151
- 坚持标本兼治 构建治理商业贿赂长效机制 ..... 省地税局 / 157
- 国有产权交易领域商业贿赂的特点和治理对策  
 研究 ..... 济南市国资委 / 161
- 切断“官商勾结” 规范行政权力行使 ..... 临沂市治贿办 / 166
- 标本兼治 切断官商勾结联系纽带  
 ..... 济南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 171
- 浅析治理商业贿赂应注意的误区及对策 ..... 青岛市治贿办 / 176
- 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有效防止和发现商业  
 贿赂现象 ..... 淄博市财政局 / 181
- 廉政文化在治理商业贿赂中的作用 ..... 东营市治贿办 / 186
- 从源头上强化治理商业贿赂措施浅析 ..... 日照市治贿领导小组 / 192
- 浅谈治理商业贿赂长效机制建设 ..... 莱芜市治贿办 / 200
- 积极探索建立健全防治商业贿赂的长效机制  
 ..... 德州市陵县监察局 / 206
- 完善法律制度体系 建立健全治理商业贿赂的  
 长效机制 ..... 滨州市委党校 / 212
- 行业协会在保险业治理商业贿赂工作中的定位及  
 作用 ..... 山东保监局 / 218
- 加强对行业协会、学会和社会中介机构的监管  
 充分发挥其治理商业贿赂作用 ..... 滨州市治贿办 / 222
- 关于建立健全防治商业贿赂长效机制的若干思考  
 ..... 菏泽市治贿办 / 230
- 政府机关及其工作人员易发商业贿赂环节、部位  
 监督问题的研究 ..... 济宁市治贿办 / 236

### 第三部分

- 瑞典治理商业贿赂的做法和经验 ..... 省外经贸厅治贿办 / 245
- 透过一系列高官弊案看日本的腐败和反腐败  
 ..... 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 / 250



国外治理商业贿赂的实践与启示 .....	济南市治贿办 / 253
借鉴国外治理商业贿赂有益经验和做法的研究 .....	威海市治贿办 / 270

## 第四部分

省公安厅打击商业贿赂犯罪工作调研报告 .....	省公安厅治贿办 / 281
省工商局治理商业贿赂专项调研报告 .....	省工商局 / 292
省建设厅治理建设领域商业贿赂专项调研 报告 .....	省建设厅 / 302
省交通厅治理交通建设领域商业贿赂工作 调研报告 .....	省交通厅治贿办 / 310
省新闻出版局治理出版发行领域商业贿赂 工作调研报告 .....	省新闻出版局治贿办 / 320
济南市治理商业贿赂工作调研报告 .....	济南市治贿办 / 325
淄博市治理商业贿赂工作调研报告 .....	淄博市治贿办 / 333
潍坊市治理商业贿赂工作调研报告 .....	潍坊市治贿办 / 340
泰安市治理商业贿赂专题调研报告 .....	泰安治贿办 / 345
威海市治理商业贿赂工作调研情况 .....	威海市治贿办 / 354
日照市治理商业贿赂工作调研报告 .....	日照市治理商业贿赂领导小组 / 361
莱芜市治理商业贿赂工作调研报告 .....	莱芜市治贿办 / 369
临沂市治理商业贿赂工作调研报告 .....	临沂市治贿办 / 375
菏泽市治理商业贿赂工作调研报告 .....	菏泽市治贿办 / 383
后记 .....	/ 390



第一部分





# 商业贿赂特点、产生根源及治理对策研究

省治贿办 刘子玉 马强 刘松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经济和社会建设快速健康发展，取得了举世瞩目的伟大成就，但随着经济市场化和全球化的逐步深入，市场经济体制也暴露出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商业贿赂现象就是其中之一，它在一些行业和领域滋生蔓延，严重破坏市场经济秩序，侵害群众利益，败坏社会风气，成为诱发腐败和经济犯罪的温床，如不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加以治理，将严重影响经济社会健康稳定发展。本文通过调查研究，试从剖析商业贿赂特点入手，分析其危害和产生根源，探讨对其进行有效治理的对策。

## 一、商业贿赂的特点

商业贿赂是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而产生的负面经济现象，形式多样，情况复杂。治理商业贿赂，需要了解商业贿赂，对其特点进行深入研究，抓住实质性问题，制定有针对性的治理措施。从商业贿赂产生历史、存在范围、表现形式和内在关系等方面分析，可以看出以下主要特点：

### （一）商业贿赂的特定历史阶段性

作为发生在经济领域的一种贿赂行为，商业贿赂的产生、发展与经济交易活动紧密相关。中国古代社会模式主要是农业社会，自给自足的庄园经济占有主导地位，商品交易活动不活跃，加之封建社会加强“市籍”管理等“抑商”政策，商业贿赂产生的条件和空间虽然有限，但仍不可否认它的存在。《汉书》中“有市籍不得宦”的制度，说明“官商勾结”现象已经存在，另有关于“分例之费”、“卖窝钱”、“谢银”、“匡商”、“情商八扣”等记载，并涉及到了造船业、造纸业、采煤业以及盐、

茶、酒等专卖项目管理等多个领域。随着近代商业的兴起和商人阶层的出现，商品交换日益频繁，国家也逐步出台管理商业活动的制度，说明商业贿赂已大行其道。从某种意义上讲，近代史上赫赫有名的徽商、晋商以及民国时期的“四大家族”多是靠官商勾结、搞商业贿赂才“发家致富”的。与中国的“重农抑商”政策不同，在资本主义发展初期，西方国家对商业的发展是大力支持的，信奉“管得最少的政府是最好的政府”，这使得商业贿赂被认为是一种当然的经营手段，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纷繁复杂的“折扣让利”形式大量存在，成为当时的商业习惯，被称为“标准商业的传统做法”。在资本主义发展到一定阶段后，商业贿赂对经济发展的制约和损害逐步显现，成为经济发展的桎梏，各国纷纷采取措施加以规范、限制和打击，促进经济秩序的好转和经济的健康发展。

我国在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参照前苏联的模式实行计划经济体制，企业的产、供、销各环节由国家计划统一调整，实行严格的行政管理，实质上不存在市场竞争，商业贿赂既无必要也无可能。改革开放以后，国家推行政企分开，鼓励企业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自主经营，而且在初期是以鼓励竞争为主，较少加以限制和规范。企业为了生存、发展，采取一切可能的手段拥有货源，打开销路，各种竞争手段纷纷出笼，商业贿赂应运而生，逐步成为一些行业的潜规则或行规。尤其是随着非公有制经济的迅猛发展，乡镇企业、个体私营企业由于市场竞争力较弱而机制灵活又缺乏监控，大量运用回扣等不正当手段参与竞争，对商业贿赂的滋生蔓延起到了推波助澜作用。加上我国正处于体制转轨的关键时期，也是腐败问题高发期，商业贿赂与各种腐败问题相互交织，对经济社会的健康发展造成了严重危害。随着市场经济体制的逐步建立，市场机制将不断完善、健康商业文化进一步形成、法律法规更加健全，商业贿赂问题必然会得到有效遏制和根本解决，这也是由它的历史阶段性所决定的。

## （二）商业贿赂的普遍性

商业贿赂与整个社会历史进程相伴生，与特定发展阶段相联系。我国正处于市场经济的初级阶段，体制机制制度尚不完善，经济秩序还不够规范，商业贿赂必然具有一定的普遍性。从发案领域看，工程建设、土地出让、产权交易、医药购销、政府采购、资源开发和经销以及银行

信贷、证券期货、商业保险等权力比较集中、资金比较密集、资源比较紧缺、商业利润比较丰厚的领域和方面，商业贿赂问题高发多发。2005年8月到2007年5月，山东省共查处商业贿赂案件2362起，其中上述重点领域和方面案件达1446起，占61%。从贿赂数额看，多至几千万元甚至上亿元，少至几元、几十元，大小不一、多少不等，往往个案发生的贿赂数额越大，纵向涉及层次就会越多，受贿者的权力层级也就越高，危害性和影响就越大；个案发生的贿赂数额越小，横向涉及范围就越广泛，涉及人员数量可能就越多，对社会的波及面就越大，如医疗、教育等行业或领域，查处的商业贿赂数额虽然不大，但它间接导致了上学难、看病贵问题，影响了医务人员、教师队伍等纯洁形象，引起了社会的强烈不满。从贿赂主体看，搞商业贿赂的既有买卖双方，也有中间人、介绍人；既有自然人，也有法人和其他组织；既有国有企事业单位、机关团体以及集体单位的工作人员，也有私营企业、“三资”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只要是参与市场竞争的主体都有可能成为商业贿赂的行贿方，而所有能够影响市场竞争的单位和个人也都可能成为商业贿赂的受贿主体，经济生活的广泛性决定了其寄生物商业贿赂的普遍性。

### （三）商业贿赂表面上的合法与本质的违法、手段的隐蔽与目的明显共存

一般的贿赂行为往往是简单的权钱交易，其表现形式就是一种明显的违法行为，而商业贿赂作为商品经济活动中的一种特殊贿赂形式，在形式与本质、手段与目的上有其不同特点。一是表面的合法与本质的违法共存。行贿方往往以赞助费、劳务费、顾问费、考察费等貌似合法的名义进行贿赂，将贿赂隐藏于交易活动中；受贿方则在个人私欲驱使下，不但收之坦然，而且编造合理借口，看似送者名正，收者言顺。有些则对贿赂行为进行“合法化”包装，比如工程建设、政府采购及医药购销等领域，虽然也进行公开招标、公开拍卖，但常常以“质量、规格、型号更合适”等“合法”借口，以高于市场价让行贿方中标。有些商业贿赂还具有明显的行业公开性，如保险行业拉保险拿回扣，超市收取“进场费”、“上架费”，导游收取“停车费”、“人头费”，广告公司支付业务回扣等等。但不管形式如何，这些交易背后的实质就是以权谋私，以国家利益、集体利益换取个人私利，是严重的违法行为。二是手段的隐蔽与目的的明显共存。商业贿赂大多采取“一对一”方式进行，交易时往

往没有第三方在场,行贿、受贿双方为获取各自利益,往往订立攻守同盟,对抗查处。有些商业贿赂则是打“持久战”,搞“时间差”,为掩盖违法事实,行贿人先行贿赂铺好路,等有机会再兑现其非法利益;有的则延期支付商业贿赂,在权力行使人离职后收受请托人财物;有的行贿方甚至把贿赂行为转移到境外,受贿方则委托亲属接受贿赂等等。无论这些方式和手段如何隐蔽,其换取交易机会、攫取非法利益的目的指向十分明显。商业贿赂的这个特征,就决定了查办案件工作必须创新调查方式,有效利用线索,才能揭开表面现象,抓住实质问题,做到发现一起,查处一起;长效机制建设必须紧紧依靠市场机制的健全、体制改革的深入和法律制度的完善来进行,才能使商业贿赂无处藏身,达到有效防治的目的。

#### (四) 商业贿赂的利益关联性

不管手段多么隐蔽,实施商业贿赂的双方攫取利益、损公肥私的本质是隐藏不住的,任何一个商业贿赂行为的形成必然是利益因素把商业贿赂的各个主体紧密联系在一起。从受贿方来讲,由于其所掌握的权力对市场资源的支配性,而成为各利益团体的角逐对象,在利益诱惑和环境熏染下,存在一定自由裁量幅度的权力将不可避免地异化变质。同时权力的实际行使者由于权力运行不透明和缺乏必要监督,必然导致权力寻租倾向。从行贿方来讲,正当参与市场竞争成本高、利润平均,而权力在竞争中的应用则简单、直接得多,仅仅需要有关系人的沟通,就能大幅降低智力、科技等方面的成本投入,而且随着交易次数的增加,关系会越加广泛而成本更加低廉,攫取权力成为一个不劳而获的竞争砝码。从中介方来讲,“权力掮客”这种在商业贿赂中衍生出的寄生物、伴生品,又会成为商业贿赂的催化剂。很多时候正是“权力掮客”的煽风点火,使行贿受贿变得“灵活便捷”,而且大大降低了行贿受贿的风险成本,为商业贿赂开辟了一条相对封闭可靠的捷径。总之,商业贿赂在本质上是一种权力寻租行为,是权力与利益之间发生的一种扭曲关系,不论这种权力是国家权力、集体权力还是公司企业决策、营销权力,由于利益的关系,它在交易活动中发挥了违背其本来宗旨的作用,用来搞权钱交易,中饱私囊。

#### (五) 商业贿赂的严重腐蚀性

随着商业贿赂的滋生蔓延,它的腐蚀作用日趋严重,对我国经济、



政治、社会生活诸方面造成严重危害。在经济领域，商业贿赂成为我国许多行业的行规和企业运行的潜规则，从业者陷入不正当竞争的恶性循环，如果任其发展，商业贿赂导致的市场腐败将成为我国经济发展的巨大障碍。在政治领域，商业贿赂的蔓延，导致官商勾结、结党营私，极大地损害了党和政府的形象，严重影响党的执政能力。近年来发生的腐败案件，一些身居高位的领导干部如陈良宇、成克杰、胡长清、程维高、刘方仁、田凤山以及王怀忠、马德、李真等人大多是被商业贿赂拖下了水，其危害性可见一斑。在社会领域，商业贿赂“送出一只鸡，换回一头牛”，贿赂成本不入账或做假账虚报成本，造成国有资产和国家税收的大量流失，严重侵害国家利益。尤其是发生在教育、医疗等公共服务领域的商业贿赂，加重群众负担，侵害群众利益，给社会稳定带来严重危害。在文化领域，商业贿赂严重破坏社会公平正义，使违法、违规者获益，守法、守规者受损，加大社会贫富分化，助长了歪风邪气。

## 二、商业贿赂的产生根源

商业贿赂是特定历史阶段的产物，其产生的原因复杂多样。综合起来，主要体现在文化、制度、法律等方面。

### （一）文化根源

1. 封建传统文化的影响。中国几千年的人治历史，形成了特有的熟人社会、关系社会体系。在商品经济中，过度依赖人情因素，而不是出于对社会公共契约的信赖和遵守，于是商业贿赂便成为市场生存必不可少的重要“法宝”。中国传统文化历来轻商抑商，且有“无商不奸”之说，似乎贪婪、损人利己、唯利是图就是商人的本性，古往今来商人们也似乎接纳了这一偏见，甚至认定经商就要“呈其奸”，走歪门邪道是“天经地义”的事情。这些观念渗透到当今商业活动中，就使得很多人不是通过诚实经营、合法竞争去争取交易机会和获取合法利益，而是通过商业行贿的手段来“解决问题”。

2. 西方“拜金主义”思想的冲击。改革开放以来，在借鉴发达资本主义国家文明成果的同时，资本主义腐朽思想也乘虚而入，渗透到经济、政治、社会生活各个领域。一部分人特别是一些领导干部信奉金钱至上，崇尚拜金主义，一切向“钱”看，一切为了钱，大搞权钱交易，大肆行贿受贿，成为商业贿赂滋生蔓延的重要因素。

3. 人的趋利思想的必然反映。趋利避害是人的本性。在商业交易行

为中，面对稀缺资源，掌控方与需求方（甚至需求方之间）都以利益为目标，掌控方以极小的投入力求获得最大的回报，需求方则要求以最小的付出，获取交易机会。一旦交易成功，双方都能达到利益最大化，实现“互利双赢”，这种趋利本性使商业贿赂成为必然。

## （二）制度根源

1. 市场规范不完备。市场经济是在商业习惯和惯例不断积累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法治经济、规则经济。我国由于实行市场经济制度时间较短，缺乏有效管理市场经济的经验，现有约束市场经济的规范还很不完备，普遍存在越位、缺位、失位现象，这种转轨时期的制度缺失给不正当竞争行为提供了空间，客观上导致商业贿赂易发多发。

2. 诚实机制缺失。诚实守信的社会信用制度是市场经济体制的必要条件，也是规范市场秩序的治本之策。由于目前我国信用体系建设处于起步阶段，信用服务机构和信用市场还很不发达，企业和个人的信用信息难以全面完整地采集和共享，信用机制缺失比较严重。在信用成本较低的情况下，不法分子为赢得竞争优势，获得超额利益，会毫不犹豫地摒弃商业道德，违背竞争规则，暗中贿赂交易对方。

3. 行政管理体制不健全。健全的行政管理体制是维护市场经济秩序，增强经济发展活力的重要条件。现阶段，政府职能转变尚不到位，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发挥不充分，行政权力干预经济、政府插手企业事务等现象大量存在。比如，行政审批事项过多，一些权力部门及工作人员插手经济领域，利用行政特权索取、收受回扣。投资管理体制不完善，尤其缺乏科学有效的决策制度，尤其在工程建设、土地出让、产权交易、医药购销、政府采购、资源开发和经销等领域更为突出，这也为商业贿赂的滋生蔓延提供了可乘之机。

## （三）法制根源

1. 法律法规体系存在缺陷。从治理商业贿赂实践来看，我国的反商业贿赂法律法规还存在缺陷，在防治商业贿赂方面还存有不少法律空白。一是商业贿赂发生范围规定过窄。依据《反不正当竞争法》，商业贿赂的发生范围被局限在商品购销环节，而商业生产、分配、流通和管理等同样存在商业贿赂可能的诸多环节被忽视，为商业贿赂规避法律提供了可能。二是现有反商业贿赂法律法规没有形成协调统一的有机整体。《反不正当竞争法》作为一般法，对商业贿赂的界定过于笼统。国家工商总局